

优化审判资源 提高审判质效

洪泉寿

审判质效提升与审判资源优化成正比比例,只有以审判为中心合理优化配置审判资源,才能有效减轻一线

一要配齐配强审判团队。既要通过人员合理调配及选送机制,切实将优秀审判人才集聚到审判一线,也要注重老中青审判力量的相互搭配,形成合理的审判年龄结构

二要合理界定审判权与司法行政权。从目前全国各地的员额制改革实践看,具有院长、庭长等行政职务的人员基本都已入额

三要员额履职与合议庭关系。一方面,应扩大独任制适用的级别范围,将独任庭扩大至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

四要进一步完善审委会和法官会议制度。首先应改造其功能定位,将其主要职能定位于总结审判经验,研究审判工作中的宏观性问题

市场的平均标准确定。第三,船员因自身过错履职受损时的责任确定。船员因劳务受到损害,船舶所有人举证证明船员自身存在过错,并请求判令船员自行承担责任的,法院予以支持

二、通过司法公正维护海运生产秩序的精神 公正是我们的核心价值观,也是法的价值,司法公正是建设法治国家的基本要求之一,是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

第一,约定优先重视公意。对于船员工资构成,船舶所有人对于船员可自行约定,但是约定不能低于法定最低标准

第二,工资等约定不明确按市场价格确定。当事人对船员工资等约定不明的,法院支持当事人主张以同工种、同级别、同时期的保护

第三,在受案范围上的保护。只要是涉及船员在船工作事项的纠纷,海事法院都可以受理,不管是渔船船员还是商船船员

第四,在管辖权方面的保护。考虑到船员工作的流动性,照顾船员起诉方便,船员在原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上船港或者下船港所在地、被告住所地海事法院都可以提起诉讼

第五,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请求权的保护。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船员就法定休假日加班主张加班工资,船舶所有人提出对法定休假日加班已做补休安排,拒绝支付的,法院对船舶所有人的抗辩不予支持

第六,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七,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八,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九,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一,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二,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三,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四,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五,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船员权益司法保护再添新规

王秀芬

船员劳动、劳务纠纷牵涉的法律关系十分复杂,在我国船员法典缺位的情况下,海事法院系统面临着公正及时地审理涉船员案件,实现司法公正和司法标准统一等重大课题

劳动具有劳动场所海上,远离陆地与家庭时间压力、劳动时间不固定、生活单调、精神压力大等特点。所以,各国都制定劳动法之外制定特别劳动法——船员法,对船员提供特殊的权益保护

第一,在受案范围上的保护。只要是涉及船员在船工作事项的纠纷,海事法院都可以受理,不管是渔船船员还是商船船员

第二,在管辖权方面的保护。考虑到船员工作的流动性,照顾船员起诉方便,船员在原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上船港或者下船港所在地、被告住所地海事法院都可以提起诉讼

第三,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请求权的保护。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船员就法定休假日加班主张加班工资,船舶所有人提出对法定休假日加班已做补休安排,拒绝支付的,法院对船舶所有人的抗辩不予支持

第四,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五,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六,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七,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八,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九,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一,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二,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三,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四,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五,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六,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第十七,通过船舶优先权保护船员权益。我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船员对劳动相关的工资等费用享有优先权,《涉船员纠纷司法解释》规定,船员对于工资、加班费、奖金、津贴及其利息都可主张优先权

第十八,船员在受欺、胁迫而违法劳动情况下报酬请求权的保护。船员劳动是一种雇用劳动,雇主对船员有指挥监督权,如果船员因受欺、胁迫而在禁渔期、禁渔区或使用禁用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或者捕捞珍稀、濒危海洋生物,或者进行其他违法作业,对船员主张的登船、在船工作、离船遣返期间的船员工资、其他劳动报酬,法院应予支持

微言大义

观点

加强跨区域环境审判协作

9月21日,“司法护航美丽长江”集中调研宣传活动在重庆市启动,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签署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框架协议,共同建立长江上游跨区域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机制

近年来,面对跨省跨区域环境污染案件频发的实际,建立与行政区划适当分离的环境资源类案件集中管辖制度,建立“长江跨区域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机制”变得越来越迫切

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签署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框架协议,共同建立长江上游跨区域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机制,构建与长江上游高质量发展需要相适应的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机制,从而打破地方审判环境资源类案件遇到的阻碍

不仅可以解决长江流域破坏环境行为惩戒不到位的问题,又可以解决民事诉讼告状难,对公众环境权利保障不到位的问题,更可以解决行政审判效果差,对环境监管行为监督不到位的难题

从根本上解决非诉案件执行难,对环境行政执法支持不到位,可以使环境资源审判具有充分的专业化,提高案件审判质量和效率

建立长江跨区域环境审判协作机制,应广了司法改革的要求,也是回应人民群众司法需求的积极改革之举,更是法院内部主动和自觉的改革和创新之举,显示了司法体制改革的强大动力

因此,长江流域应该加快跨区域环境资源专门审判机制实现全覆盖的步伐,只有将在固定的辖区进行环境污染诉讼的局面打破,才能使司法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对各地生态环境的改善将会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胡建兵

短评

谨防“免费装修”消费陷阱

近期不少消费者向中消协投诉反映,住宅装饰装修市场上一些企业打出了“免费装修”“装修款N年返还”的旗号吸引消费者,在经营者言之凿凿和大张旗鼓的宣传下,不少消费者进行选购

中消协表示,“免费装修”和“装修款N年返还”一样,都是不符合商业规律的不良营商手法。从法律层面看,“免费装修”“装修款N年返还”的宣传,涉嫌违反广告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

对于“免费装修”“装修款N年返还”,消费者有必要增强防范意识。正如中消协提醒,家装维修经常是“牵一发而动全身”,虽然某一处服务免费,但涉及的其他位置或环节服务可能并不免费

针对家装市场中出现的此类现象,也亟待市场监管重视起来。家装市场鱼龙混杂,以次充好、漫天要价是令人深恶痛绝的顽疾,而“免费装修”等套路更令人防不胜防。对此,一方面市场监管部门应当做好消费警示,以提醒消费者的注意;另一方面对市场中的不法经营行为,当加大依法惩治力度,净化家装市场

从行业自身来讲,应该强化自律。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推出的《中国家装行业自律公约》对上述情况进行了规范,但不少企业在经营中难以落到实处,消费者维权无果、苦不堪言。而事实上,这对企业自身及行业发展均没有益处。于企业而言,即便打出“免费牌”,也应该让消费者明明白白消费,更须少些套路

——杨玉龙

统一法律适用标准 对“类案不同判”说不

冉小毅

人民法院要勇于担当,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完善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工作机制的意见》的总体部署,全力推进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工作机制的完善,依法发挥审判监督和审级监督职能作用,主动建好用好类案检索、新案强制检索报告制度

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主动革除影响司法公正的沉疴顽疾,全力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和符合新时代审判规律的审判团队建设,不断探索实施类案与关联案件强制检索制度,完善裁判规则指引平台,建立法律适用分歧解决机制,推行类案智能推送、裁判尺度度风险预警等制度,不断推进裁判尺度统一

在理论和实践不断探索的基础上,形成了《意见》的主要内容。这些工作制度和机制也必将在今后的工作得到不断改进和完善

坚持问题导向,规范权力运行不拐弯。随着司法体制改革深入水区,当前出现的“类案不同判”现象,成为司法责任制改革中一块难啃的“硬骨头”

一方面,各地发展不平衡,裁判者的司法能力和素质存在差异,不同区域、不同审判团队面对同一问题出现不同判断。另一方面,面对同一问题

的分歧,缺少与区域、层级相匹配的解决机制。一方面,由独任法官、合议庭依法行使审判权力,被一些人错误解读,过分扩大了自由裁量的边界。另一方面,依法应当行使统一裁判尺度监督管理职责的途径不畅通,机制不健全

这次的《意见》,面对问题不回避、不拐弯。在强调了司法解释、指导性案例、司法指导性文件和典型案例的指导作用的同时,还对建立全国法院法律适用问题专门平台、健全法律适用分歧解决机制、完善高级人民法院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工作机制等,进行了专门规定

一方面,各地发展不平衡,裁判者的司法能力和素质存在差异,不同区域、不同审判团队面对同一问题出现不同判断。另一方面,面对同一问题的分歧,缺少与区域、层级相匹配的解决机制。一方面,由独任法官、合议庭依法行使审判权力,被一些人错误解读,过分扩大了自由裁量的边界。另一方面,依法应当行使统一裁判尺度监督管理职责的途径不畅通,机制不健全

这次的《意见》,面对问题不回避、不拐弯。在强调了司法解释、指导性案例、司法指导性文件和典型案例的指导作用的同时,还对建立全国法院法律适用问题专门平台、健全法律适用分歧解决机制、完善高级人民法院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工作机制等,进行了专门规定

一方面,各地发展不平衡,裁判者的司法能力和素质存在差异,不同区域、不同审判团队面对同一问题出现不同判断。另一方面,面对同一问题的分歧,缺少与区域、层级相匹配的解决机制。一方面,由独任法官、合议庭依法行使审判权力,被一些人错误解读,过分扩大了自由裁量的边界。另一方面,依法应当行使统一裁判尺度监督管理职责的途径不畅通,机制不健全

这次的《意见》,面对问题不回避、不拐弯。在强调了司法解释、指导性案例、司法指导性文件和典型案例的指导作用的同时,还对建立全国法院法律适用问题专门平台、健全法律适用分歧解决机制、完善高级人民法院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工作机制等,进行了专门规定

会让审判权力的运行模式越来越科学合理规范,让“类案不同判”现象无处生存

徒法不足以自行。《意见》已经于9月14日开始实施,各级法院和各位法官要积极主动行动起来,立足实际,主动作为,将《意见》谋划的蓝图、建立的制度以及提出的要求,落实到具体工作中去

中国裁判文书网已公开的文书超过一个亿,接受监督的次数接近了500亿。同类案件的裁判结果是否统一,已经一键可查。但是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工作机制的信息化平台却与司法工作的客观需求存在差距,需要加大力度推进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我们坚信随着《意见》的进一步实施,随着智慧法院建设的不断推进,随着审判人员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类案不同判”现象终将退出人们的视野

送达裁判文书

张静:本院受理上诉人河南易宏电气有限公司与被告上诉人汤阴县财政局、张汉民、石宪法及第三人撤销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0)最高法民终411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中华人民共和最高人民法院 中清汇投(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陆步莱斯科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刘福祥:本院受理上诉人北京通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上诉人中清汇投(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陆步莱斯科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刘福祥侵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0)最高法知民终232号民事裁定书,限你于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中华人民共和最高人民法院 颐和黄金制品有限公司、李建新:本院受理的(2020)最高法民终673号关于上诉人天津市滨澳航空设备有限公司与被告上诉人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原审被告天津合作领先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黎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市新城基置业有限公司、天津佩珀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天津领先药业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隆泰冷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益通投资有限公司、颐和黄金制品有限公司、北京普高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宝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天津领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魏美山、殷士洁、李建新、天津领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新跃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天津华荣实业科技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0)最高法知民终673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中华人民共和最高人民法院 颐和黄金制品有限公司、天津滨澳航空设备有限公司、李建新、张彤、李亚:本院受理的(2020)最高法民终674号关于上诉人天津领先药业连锁集团有限公司与被告上诉人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原审被告天津领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新跃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天津华荣实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合作领先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华荣实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新城基置业有限公司、天津市滨澳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天津佩珀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天津市隆泰冷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天津领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赵曼、益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普高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宝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颐和黄金制品有限公司、

李丽、陈鸿智、李建新、张彤、李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0)最高法民终674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中华人民共和最高人民法院 天津领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奔马投资有限公司、李丽、李建新、张彤、陈鸿智:本院受理的(2020)最高法民终388号关于上诉人天津领先药业连锁集团有限公司与被告上诉人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及原审被告天津领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奔马投资有限公司、李丽、李建新、张彤、陈鸿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0)最高法民终388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中华人民共和最高人民法院 正蓝旗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晓明:本院对你许永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18)京0116民初1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撤销(2017)京0116民初557号民事判决;二、李晓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许永文借款本金2975000元;三、李晓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许永文借款利息(以2975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1.834%,自2014年1月16日起计算至2016年10月15日止;以2975000元为基数,按照月利率2%,自2016年10月16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四、许永文有权对登记在栗喜来名下的正蓝旗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800000元股权的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上述第一、二项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五、正蓝旗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位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上都镇新家园住宅小区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价值为限,对上述第一、二项债务,向许永文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六、驳回许永文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6070元、保全费5000元及公告费(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均由李晓明、正蓝旗神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担(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交纳)。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

公告

人民法院受理2020年9月29日(总第8173期)

王俊英:本院受理原告王记录与被告王俊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司公告(2019)京0116民初1473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被告王俊英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7日内给付原告4400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

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戚武兴: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鼓楼支行诉你信用卡欠款纠纷一案,现原告提出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借款本金122869.49元,截止2019年12月21日的利息、费用1619.25元,以及2019年12月22日至实际结清欠款之日的利息、费用;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律师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山西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

陈颖: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鼓楼支行诉你信用卡欠款纠纷一案,现原告提出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借款本金98521.52元,截止2019年12月14日的利息、费用1252.1元,以及2019年12月15日至实际结清欠款之日的利息、费用;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律师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山西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

节假日顺延)在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山西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 张玉文: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鼓楼支行诉你信用卡欠款纠纷一案,现原告提出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借款本金288645.09元,截止2020年5月12日的利息、费用3915.65元,以及2020年5月13日至实际结清欠款之日的利息、费用;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律师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山西太原市杏花岭区人民法院

陈银霞:本院受理原告天津恒通鑫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被告陈银霞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即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疆融资租赁中心人民法院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庞国祥:本院受理原告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诉被告庞国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编号为CNC-AHP00002316003784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全部未付租金43402.98元、留购价100元、逾期利息(暂截至2020年3月24日的逾期利息为16000.09元)及自2020年3月25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未付租金为基数按年利率百分之24计算);以上合计59503.07元;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公告费。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即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疆融资租赁中心法庭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袁花:原告罗中伟与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2020)云0902民初1806号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5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法院

申请宣告失踪、死亡 本院于2020年9月24日立案受理申请人盛福成申请宣告盛艳艳失踪一案,申请人盛福成自1995年3月15日与盛艳艳母亲离婚起,盛艳艳一直未与申请人联系,申请人持有松阳县公安局露水河派出所出具盛艳艳下落不明证明一份,下落不明人盛艳艳应当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盛艳艳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将情况向本院报告

吉林松江区人民法院

送达执行文书 张艳武申请执行云南省德宏州芒市芒丙鑫龙采石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需要对被执行人云南省德宏州芒市芒丙鑫龙采石场所有的采矿权及地上附着物进行第一次拍卖。定于2020年10月30日10时至2020年10月31日10时止(延时段除外),在淘宝网网上以网络竞价的方式进行公开拍卖

湖北武汉市人民法院

徐怀玉、裴秀兰、徐维超、徐超君: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刘俊杰申请执行被执行人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申报财产令、执行裁定书,经过60日视为送达;并裁定查封被执行人徐怀玉名下位于郑东新区金水东路80号2号楼1单元10层1011(预告登记证明号1309057358)、1012(预告登记证明号1309057322)房屋和被执行人徐超君名下位于贵阳市贵黔湖洞林湖·新田城G区16号楼1单元4层402号(贵2018崇阳不动产登记权第0011431号)房屋;责令你们自本公告期满之日起七日内履行法律义务所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的义务,依法对上述房屋进行评估、拍卖,并依法向你公司公告上述房屋的评估机构通知书,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视为送达,公告送达期满后五日内到本院选择评估机构,逾期则视为放弃选择评估机构,评估报告异议的权利,本院将随机抽取选定评估机构,所确定的评估机构及送达评估报告不再另行公告;并对上述房屋依法进行拍卖

河南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